

证券代码：871671

证券简称：巨骐信息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时间、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 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附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与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无异议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附

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后，将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报备材料；
- （2）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1月15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3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倪晓璐；联系电话：0571-61761083；传真：0571-58971055；联系地址：杭州富阳区银湖街道上宋南街3号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0日